**项目支出(老旧小区维修改造项目）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为保证县老旧小区质量和安全，实现保质保值，结构优化，布局合理的目的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开展老旧小区维修改造项目。改造范围包括前马场社区、古城社区、龙潭社区及明珠社区共14个老旧小区，工程内容包括路面整治、墙面整治、立面整治、雨污水管网、化粪池、监控系统、弱点、水渠清淤、房屋拆除、绿化、亮化、消防及零星改造等。

1. 项目绩效目标。

长期目标：老旧小区，均始建于2000年之前，小区建设时，由于建设年代较早、建设主体多且建设标准低，现状排水系统、道路系统、绿化系统、安防系统、消防系统、弱电系统等配套设施严重破损或不健全，小区交通拥堵，占路为市、乱堆乱放、乱涂乱画等现象十分突出，环境卫生脏乱差，占用公共场地、楼梯通道、小区绿地、消防通道等侵害公众利益行为屡禁不止，造成了重大安全隐患，严重影响了市民生产生活和正常秩序。为进一步打造宜居宜业的人居环境，完善城市基础设施，提升城市环境质量，经县委、政府相关部门研究决定开展凤台县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故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。

年度目标：改造范围包括前马场社区、古城社区、龙潭社区以及明珠社区共14个老旧小区，工程内容包括路面整治、墙面整治、立面整治、雨污水管网、化粪池、监控系统、弱电、水渠清淤、房屋拆除、绿化、亮化、消防及其他零星改造等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1、绩效评价目的：为了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要求，强化各部门各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2、绩效评价对象：2022年度老旧小区维修改造项目。

3、绩效评价范围：2022年度通过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、数量指标：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数量1个。圆满完成全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全年执行12个月，全年拨付1552.55万元，全年实际完成100%，2022年度已及时支付。

2、质量指标：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，确保完成全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全年目标完成100%，实际完成100%，2022年度已及时支付1552.55万元，确保全县储备粮轮转轮换工作及时有效开展。

3、时效指标：按年度计划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，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100%。

4、成本指标：1552.55万元，2022年度已及时支付1552.55万元，全年实际完成100%。

5、经济效益指标：通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扩大群众影响，为凤台县经济发展提供保障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6、社会效益指标：提高对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认知度，为全面做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提供有力支持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7、生态效益指标：对城市环境的改善程度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8、可持续影响指标：规范预算执行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发挥资金效益，对提高和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9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老旧小区改造满意度，群众满意度达95%以上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、制定绩效计划。

2、持续沟通。

3、实施绩效评价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，指标得分100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为保证县老旧小区质量和安全，实现管住管好，保质保值，结构优化，布局合理的目的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开展老旧小区维修改造项目。改造范围包括前马场社区、古城社区、龙潭社区及明珠社区共14个老旧小区，工程内容包括路面整治、墙面整治、立面整治、雨污水管网、化粪池、监控系统、弱点、水渠清淤、房屋拆除、绿化、亮化、消防及零星改造等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按照实际要求拨付老旧小区改造经费，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合理、规范、精准，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常态化机制成功实施。该资金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规定，坚持专款专用，将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等方面支出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1、数量指标：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数量1个。圆满完成全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全年执行12个月，全年拨付1552.55万元，全年实际完成100%，2022年度已及时支付。

2、质量指标：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，确保完成全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全年目标完成100%，实际完成100%，2022年度已及时支付1552.55万元，确保全县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及时有效开展。

3、时效指标：按年度计划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，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100%。

4、成本指标：1552.55万元，2022年度已及时支付1552.55万元，全年实际完成100%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5、经济效益指标：通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扩大群众影响，为凤台县经济发展提供保障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6、社会效益指标：提高对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认知度，为全面做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提供有力支持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7、生态效益指标：对城市环境的改善程度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8、可持续影响指标：规范预算执行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发挥资金效益，对提高和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。实际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工作，全年实际完成较高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、未提供建立健全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；

2、未提供各级政府或主管部门适时组织开展资金专项督察资料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建议项目单位应加强预算申报管理、专项资金核算及监督管理，项目资金应设置专账核算；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。建议规范和加强项目档案管理工作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目前并未发现存在其他问题。

凤台县城关镇人民政府

 2023年7月20日